

2023 年度
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协调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承担市政府重大决策、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或者拟由市政府批准的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组织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制定后评估工作，承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解释工作。承办镇街和相关市级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镇街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市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组织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解除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后续照管工作。

（七）支持和协助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八）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市“12348”法律服务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职责。

（九）负责本系统保留车辆管理、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十一）承担公共安全体系建设的相关任务。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进一步转变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依法治市工作科、行政复议和应诉一科、行政复议和应诉二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社区矫正管理科（江阴市社区矫正管理大队）、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科、政工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聚焦高位统筹，谋划布局全面依法治市

统筹谋划依法治市。召开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打造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质询+点评+评议”新模式。开展法治江阴建设“一规划两方案”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创新基层治理模式。征集 2023 年度法治江阴建设惠民实事工程项目 46 个，两个法治惠民实事工程项目获无锡市优秀奖。创新路径打造“法治小区”样板，打造“好乡邻睦邻团”等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实现“援法议事”全覆盖。深化推进依法行政。出台《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建立涉案企业合规审查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对生物科技和电子商务领域等 7 家涉案企业启动行政合规建设。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全市完成证明事项告知承诺 2289 件，减少证明材料 2295 件。

2、厉行法治担当，提速法治政府建设步伐

扎实推进合法性审查。编制《2023 年江阴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立项计划》《2023 年度江阴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出具各类法律意见 137 份。牵头推进房票安置政策出台。切实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对市城管条线 133 项赋权事项进行动态调整。落实“两法衔接”，印发《江阴市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规定（试行）》，建立健全打击非法行医专项协作配合机制。开展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持续深化复议应诉工作。印发《江阴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办法》，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显著提高。推动规范土地征收程序。牵头梳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集体土地征收流程，通过规范征收程

序，推动属地镇街和相关部门按标准流程加强节点把控，推动征收拆迁工作。积极推进补偿安置协议司法确认试点，与法院、检察院、住建部门联合出台实施办法，将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达成的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纳入法院司法确认范围，从源头上预防涉征收拆迁领域发生行政争议。

3、增进民生福祉，提升普法依法治理水平

推动“八五”普法走深走实。组织开展全市“八五”普法培训工作，顺利通过无锡市“八五”普法验收。力促建成“水韵尚法”等十大普法品牌，打造全省首个司法所关爱工作站。推动法律服务品质提升。开展普法活动 1760 场，发放普法资料 13 万余份，法治文艺汇演 60 余场，播放法治电影 28 场次。承办“江阴政法学堂”第三期。全市 2738 名“法律明白人”注册使用学习平台，完成注册超 90%。推动民生实事工程落地见效。完成市民生实事工程丁果湖法治文化公园、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禁毒教育基地建设。“法润暨阳”微信公众号推出“以案普法”等栏目、“司小豚”普法动漫视频。刊印《青少年法治故事》两辑，发放至全市中小学。

4、践行“枫桥经验”，完善矛盾多元化解体系

创新基层社会治理。采用“1+3+N”模式（即人社+法院、司法、工会+住建、企业家协会）联合打造“澄薪无忧·来江阴请放心”品牌，开展劳动争议联合调处试点。加强专（行）业调委会和派驻法院、检察院调解工作室业务指导，加强访调对接机制。深入践行“枫桥经验”。开展“千名调解员入网格进万家”深化

“非诉服务”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全市共受理调解矛盾纠纷 3 万余件。开展司法所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全市 99 名司法所协理员全部完成定岗定级。优化“一所一品牌”建设。聚焦司法所规范化提升年建设，持续推进“四规范、两同步”六项重点工作，进一步深化司法所分类建设，推进中小型司法所培优升级。

5、强化规范提升，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

深化平安江阴建设。召开市委平安江阴建设领导小组重点人群工作协调小组工作推进会、全市特殊人群安全监管工作推进会，完成全市范围内开展刑满释放人员信息摸排工作，切实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强化特殊人群管理。严格刑事执行，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审批事项专项整治活动，推进“阳光回归”损害修复工作，加快“智慧矫正中心”建设。配齐安置帮教专职社工 35 名，建成“通利科技”省级安置帮教基地。创新特殊人群监管。赴无锡监狱开展多个“一”延伸帮教活动、与省女子戒毒所共建创新开展“正念”戒治及“艺术戒治+”项目、“1·5680”工作室正式投入运行。打造“彩虹”帮扶、“启明星”帮教、“铸盾”法治宣传、“点点微光”禁毒宣传等四大戒毒帮教品牌。

6、围绕惠企便民，夯实公共法律服务质效

夯实公共法律服务质效。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进村居 900 余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436 件。打造“临港制造·法企同行”法律服务主阵地，设立江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临港分中心、无锡市律师协会江阴市分会涉外法律服务站。深入开展“产业链+法律服务”。市高端纺织服装“产业链+法律服

务”联盟被确定为无锡市联盟示范点。助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研发公证服务新产品，“房票公证”、“个人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公证”、“国企公证顾问”成功落地。强化“远程视频公证服务”。

第二部分
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74.49	本年支出合计	2,374.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374.49	总计	2,37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74.49	2,374.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1,746.74						
20406	司法	1,746.74	1,746.74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4.95	1,234.9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0	8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6	22.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5.12	11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9	48.69						
2040612	法治建设	17.42	17.4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8.20	22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23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8	19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8	13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39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08	39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22.47	222.47						
2210203	购房补贴	72.18	72.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74.49	1,862.70	51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	司法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4.95	1,234.9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0		8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6		22.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5.12		11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9		48.69			
2040612	法治建设	17.42		17.4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8.20		22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23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8	19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8	13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39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08	39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22.47	222.47				
2210203	购房补贴	72.18	72.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1,746.7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234.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39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74.49	本年支出合计	2,374.49	2,374.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374.49	总计	2,374.49	2,374.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4.49	1,862.70	51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	司法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4.95	1,234.9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0		8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6		22.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5.12		11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9		48.69
2040612	法治建设	17.42		17.4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8.20		22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23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8	19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8	13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39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08	39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22.47	222.47	
2210203	购房补贴	72.18	72.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2.70	1,781.50	8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1.90	1,651.90	
30101	基本工资	188.98	188.98	
30102	津贴补贴	684.81	684.81	
30103	奖金	426.05	426.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40	14.40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98	130.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49	65.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8	34.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2	4.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30114	医疗费	4.56	4.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0		80.80
30201	办公费	17.43		17.43
30202	印刷费	5.06		5.0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7		0.07
30206	电费	4.76		4.76
30207	邮电费	3.98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5		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1		1.3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86		1.86
30216	培训费	0.71		0.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		1.7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8		6.48
30228	工会经费	15.60		15.6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		5.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10.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60	129.6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1.61	111.6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70	16.70	
30305	生活补助	0.42	0.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7	0.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0.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74.49	1,862.70	51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	司法	1,746.74	1,234.95	511.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234.95	1,234.9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0		8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2.36		22.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5.12		11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9		48.69
2040612	法治建设	17.42		17.4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8.20		22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7	23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8	196.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8	13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	38.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08	39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08	39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22.47	222.47	
2210203	购房补贴	72.18	72.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2.70	1,781.50	8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1.90	1,651.90	
30101	基本工资	188.98	188.98	
30102	津贴补贴	684.81	684.81	
30103	奖金	426.05	426.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40	14.40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98	130.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49	65.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8	34.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2	4.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43	98.43	
30114	医疗费	4.56	4.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0		80.80
30201	办公费	17.43		17.43
30202	印刷费	5.06		5.0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7		0.07
30206	电费	4.76		4.76
30207	邮电费	3.98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5		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1		1.3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86		1.86
30216	培训费	0.71		0.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		1.7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8		6.48
30228	工会经费	15.60		15.6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		5.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10.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60	129.6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1.61	111.6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70	16.70	
30305	生活补助	0.42	0.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7	0.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0.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09	0.00	5.30	0.00	5.30	1.79	4.18	17.74	7.09	0.00	5.30	0.00	5.30	1.79	4.18	17.7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62	参加会议人次(人)	2,391
组织培训次数(个)	6	参加培训人次(人)	2,32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0
30201	办公费	17.43
30202	印刷费	5.0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7
30206	电费	4.76
30207	邮电费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86
30216	培训费	0.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8
30228	工会经费	15.6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6.1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16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374.4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2.67 万元，减少 7.5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374.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74.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67 万元，减少 7.51%，变动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2,374.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374.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67 万元，减少 7.51%，变动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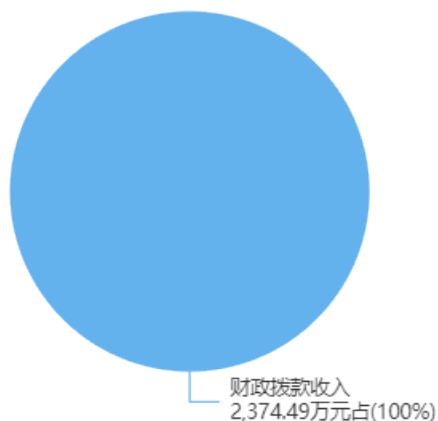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74.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74.4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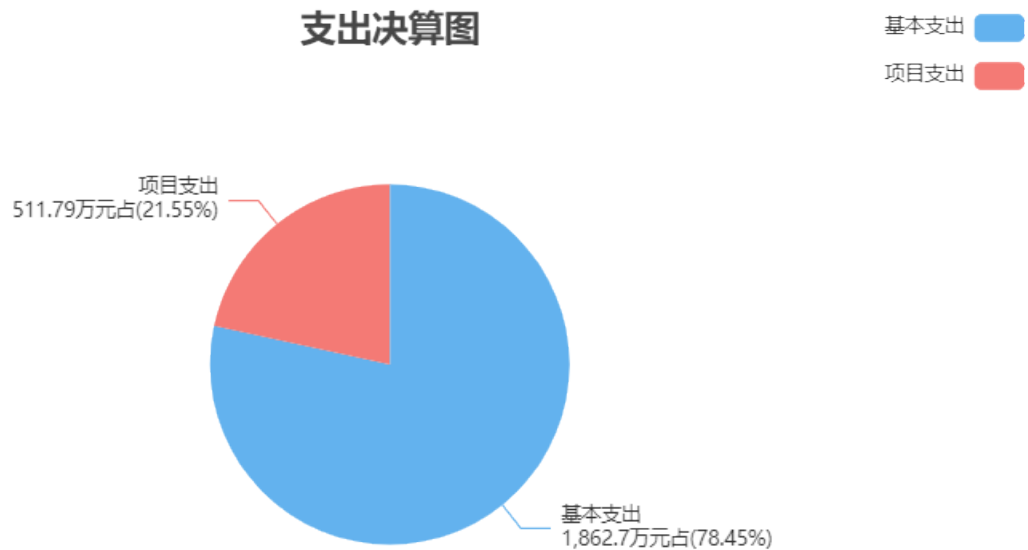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37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2.7 万元，占 78.45%；项目支出 511.79 万元，占 21.5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374.4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2.67 万元，减少 7.51%，变动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压减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74.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436.0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7%。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267.35 万元，支出决算 1,23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2. 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 80 万元，支出决算 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 23 万元，支出决算 2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4. 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 99 万元，支出决算 11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的省转移部分为预估金额，实际下发省转移经费多于预估。

5. 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 250.5 万元，支出决算 4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指标划转乡镇。

6. 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7.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8.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执行过程中省司法

厅追加本年省级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9.97 万元，支出决算 13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9.99 万元，支出决算 6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44.55 万元，支出决算 3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老公务员退休，新公务员招录，基数差距。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3.48 万元，支出决算 9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老公务员退休，新公务员招录，基数差距。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76.38 万元，支出决算 22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老公务员退休，新公务

员招录，基数差距。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93.84 万元，支出决算 7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老公务员退休，新公务员招录，基数差距。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6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74.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67 万元，减少 7.51%，变动原因：人员变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62.7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7.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2 万元，变动原因：来访人员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公务用车维护保养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4.75%；公务接待费支出 1.7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25%。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9 万元；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79 万元，接待 14 批次，18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接待上级及其他省市考研调查、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4.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62 个，参加会议 2391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召开本部门业务性会议、条线会议、座谈会、检查评审会议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7.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

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 个，组织培训 2329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法治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调解员培训、社区矫正等专业业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2 万元，减少 0.64%，变动原因：人员变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压减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69.88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374.4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

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